



# 金融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

法務室

可能幫不到各位主管創造業績；

但可以使各位主管保有甘甜的果實！

法務室發布的規章路徑：

[雲端辦公室/文件管理/文件庫/法務室](#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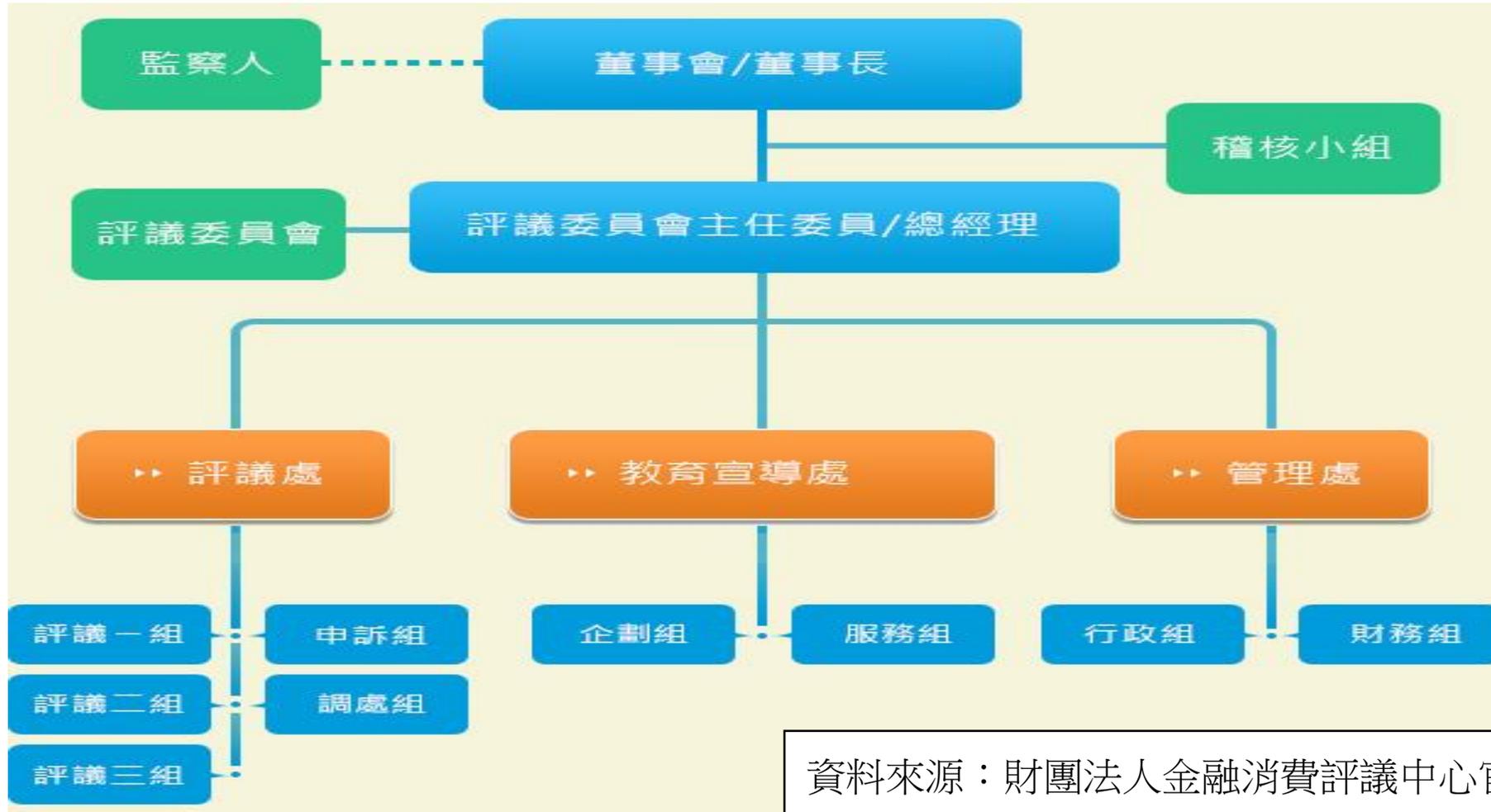


# 金融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

為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，公平、合理、有效處理金融消費爭議事件，以增進金融消費者對市場之信心，並促進金融市場之健全發展，特制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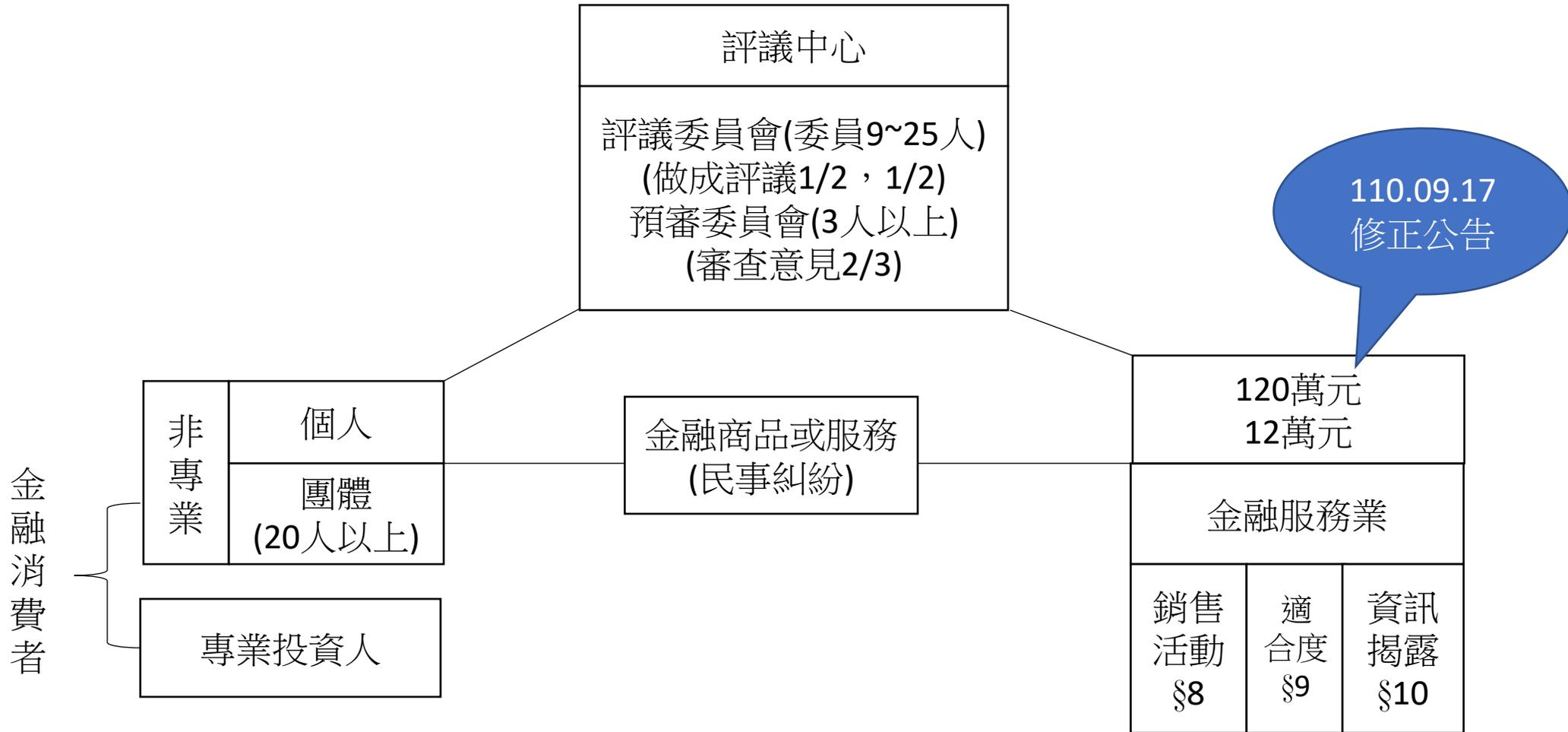
# 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



資料來源：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官網



# 金融消費評議架構





# 金融消費評議流程

1. 金融消費者先向金融服務業提出申訴或經調處、調解不成立。  
(30日內回覆或逾30天不回覆)
2. 收受處理結果或期限屆滿之日起60日內，向評議中心申請評議。  
原則，申請之日起3個月內為評議，必要得延長2個月。  
10日(團體20日)內提出回覆意見→金融服務業  
10日(團體20日)內提出補充意見→金融消費者  
當事人申請到場陳述意見→7日前通知
3. 評議決定7日內送達當事人。  
當事人表示接受與否(逾期未為者視為拒絕。)
4. 金融消費者評議決定90日內，申請送請法院核可。
5. 接受申請之日起5日內移送。



# 評議案例分享 108評字1960

故事的開始：以300萬元資金創造600萬元業績

95.05.22(一)

95.10.14(二)

96.04.16(三)

96.06.01(四)

(五)

(六)

失效

投資型保單  
保費共300萬元

96.07.17  
增額保費  
102萬元

投資型保單  
保費共210萬元

96.05.24部分解約  
(一)、(二)取回236萬元

96.07.09以(四)、(五)、  
(六)質借102萬元



# 評議案例分享 108評字1960

結果：

- 一、評議決定，「基於保護金融消費者，以增進金融消費者對市場之信心，並促進金融市場健全發展之立場，衡酌前揭各節，爰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20條第1項揭示之**公平合理原則**及個案具體情狀，認相對人應**補償**申請人所繳保費300萬元，扣除申請人業已收受之款項788,240元」×?%
- 二、保險公司可能採取：
  - (一)十九條一項五款「對要保人、被保險人或第三人以誇大不實之宣傳、廣告或**其他不當之方法**為招攬。」(停招10個月)
  - (二)業務員之故意行為造成公司之損害，向業務員求償評議中心所定補償金額。



# 金融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

請銘記在心  
報告完畢，謝謝聆聽